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紀錄

日期：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

時間：12:10-13:30

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人文學院會議室

主席：劉淑爾 院長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王郁宜

一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由：追認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教深耕計畫「A-4-6 雙師領航共課教學」補助通識教育學院雙師領航共課教學申請，業界專家資格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1、109 年高教深耕計畫補助雙師領航共課教學，通識學院被分配 2 門課程名額，分配給 108-2 及 109-1 博雅通識中心「工業 4.0 概論」課程。
- 2、課程以日四技為主，每門課程依實際學分數一學期 10 週(期中考前五週、期中考後五週)。一門課僅聘任一位業師，申請時僅以一門課程代號為主。(如 3 學分課程，每週 3 小時，每小時 1,600 元，交通費核實支付，使用高鐵者需附票根)
- 3、共授課程教師應先提具教學計畫表與應聘履歷表(並檢具佐證資料)，經主授教師所屬之系(所、中心)課程委員會、院課程委員會、中心教評會委員暨院教評會議審議通過，並於開課前一學期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開授。

計畫名稱	高教深耕 A-4-6「雙師領航共課教學」
法規依據	本校「開設跨領域共授課程實施要點」
補助授課時數	每門課程一學期 10 週(期中考前五週、期中考後五週) (每週 3 小時，每小時 1,600 元，交通費核實支付，使用高鐵者需附票根)

課程限制	共授課程教師應提具教學計畫表，經主授教師所屬之系(所、中心)課程委員會及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並於開課前一學期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開授。
師資規定	共授教師聘任須為法人單位或公協會跨領域專長，並經系、院兩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使得授課。
注意事項	1.一門課僅限使用一種計畫支應協同教學，重覆支用者不另給付業師授課鐘點費。 (例如：已申請雙師共課(10週)之課程，不得再申請業師協同教學，以開課代碼判斷) 2.業師協同教學時本校教師亦須在場。 3.本案待會議審核通過後需繳交執行案書(詳見電子檔附件一)，請將電子檔及紙本(需核章)繳交至計畫辦公室(ORP@ncut.edu.tw)。 4.本案於期末需繳交「課程成果報告書」(詳見電子檔附件二)，業師協同教學時請先拍照留檔，以利報告書之撰寫。

4、本案追認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工業 4.0 概論」課程(姚威宏老師)之雙師領航共課教學申請及業師資格【如附件一】，提請審議。

5、本案經 109 年 2 月 2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博雅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。

決 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(二) 提案單位：博雅通識教育中心

案 由：關於 100-104 學年度所開設且於 105 學年度停止辦理之「明秀科技人文講座」課程，於休學學生復學後，所產生之學分計算將如何訂定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1、因應 105 學年度起停止辦理明秀科技人文講座 100-104 學年度之學生重、補修本課程之相關學分抵免需求規定如下：100-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(或轉學生、復學生等依 100-104 學年度學分計畫表修課者)，本課程兩學期中任有一學期未通過者，或兩學期均未通過者，以一門 2 學分(含以上)博雅通識課程補足。若欲以其他校外同性質且學分數相同之課程抵免者，需事先經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及教務處審核同意抵免後，再於修讀及格後，始可抵免。
- 2、因上述規定僅規定未修足學分之情形，提請討論若為 100-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已修通過「明秀科技人文講座」課程，休學後

復學時選擇 105 學年度以後之學分計畫表，已修過之「明秀科技人文講座」學分將如何訂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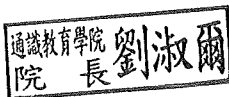
- 3、本案經 109 年 2 月 2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博雅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決議為：「於原抵免規則後另補充：當 100-104 入學之學生已通過『明秀科技人文講座』課程，若有在學期間休學後復學且選擇 105 學年度以後之學分計畫表之情形，已通過之『明秀科技人文講座』課程學分計算為外系選修，但須符合本校『學則』之學分規定。」

決 議：無異議審查通過。

二、臨時動議(無)

三、散會。

院長核章：
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簽到表

一、會議時間：109 年 3 月 25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國秀樓 5 樓 人文學院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劉淑爾 院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職稱	姓名	簽到
通識教育學院院長	劉淑爾	劉淑爾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陳東賢	陳東賢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姚威宏	姚威宏
語言中心主任	吳憲珠	張端容代
工程學院-化材系	謝淑枝	謝淑枝
電資學院-資工系	林國祥	林國祥
管理學院-企管系	林佩芬	請假
人文學院-景觀系	陳廷育	陳廷育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蘇啟昌	蘇啟昌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廖育菁	廖育菁
基礎通識教育中心	李念晨	請假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	江亞玉	江亞玉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	黃怡銘	請假
博雅通識教育中心	謝翠玲	謝翠玲
學生會代表(四機三丙)	馬英倫	請假